

# 5块钱买来皇宫铜镜

## 专家估价 20 万左右,文物部门表示私自在工地买卖文物违法

一名搞文物收藏的老者在南京长江路附近一工地上淘宝时,花了5元钱从一名工人手中买了一枚罕见的铜镜。昨天经专家鉴定,这枚铜镜系明代早期皇官用品,其市场价在20万元左右。文物部门得知消息后表示,这名老者在工地私买文物,已触犯法律,应将文物上交。

### 工地上淘来一枚铜镜

这枚铜镜直径约15厘米,呈圆形,背面雕有一条龙,看上去栩栩如生。下方为“大明宣德年制”楷书款,整个铜镜发黑,包浆光亮,照人清晰可见,有旧感,是一件难得珍品。

据这名收藏的老者称,

几天前,他路过长江路附近一家工地时,见一名工人拿着一枚铜镜,走过去一瞧,原来是一枚铜镜。经过仔细观察,他发现这枚铜镜做工考究,品相完美无缺,称得上是一件上品。经过一番讨价后,这名老者最终以5块钱的价格,买下了这枚珍贵的铜镜。临走时,老者还送给了这名工人一包南京香烟。

### 专家鉴定是皇官用品

昨天,这名老者拿着这枚铜镜请教了南京一名铜器鉴定专家,经过鉴定,这枚龙纹铜镜,系明代遗物,是大户人家专用之物,具有很高的艺术和研究价值。同时,这名老者把工地所在的位置告诉了专家。最后,这

名专家查阅了相关资料,得知老者买铜镜的那家工地,正是明代一开国功臣的府邸。他认为,根据明清两代相关规定,只有皇室成员才能享用龙纹图案,一般平民百姓,如果私藏有带龙纹图案的器物被发现,肯定是满门抄斩。据专家分析,明代初期,朱元璋为奖赏有功之臣,特地把一些奇珍异宝,赐给了许多屡建战功的大臣,其中,这枚龙纹图案的铜镜,可能就是当年朱元璋赐给功臣纪念之物。

### 市场价在 20 万元左右

据这名专家称,这枚品相极好的皇官专用的铜镜,已有600多年历史,不仅具有重要的研究、考古价值,

而且升值空间非常大。根据目前的市场价,这枚罕见的皇官龙纹铜镜,其市场价在20万元左右,如果进入拍卖市场,价格会更高一些。老者表示,再过几年,等铜镜价格上来后,他将用这枚铜镜换一套房子。

### 文物部门表示铜镜应上交

昨天,南京市博物馆有关人士得知此事后表示,我国文物法明文规定,中国境内的地下、河流、海洋等出土的文物,均归国家所有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买卖、走私文物。像那名老者私自在工地买卖龙纹铜镜,已触犯了文物保护法,应立即将文物上交文物部门。 快报记者 薛林

# 女乘客来例假,弄脏座椅套的哥索要红绸“冲晦气”



警察没来,你只提钱。警察一到,立马就说“有晦气”。到底你是想冲晦气呢?还是趁机敲竹杠呢?我看啊,倒是遇到你这样的的哥更“晦气”!  
刘伟/文 艺静/图

才的女乘客来了例假。“你看,她把我的车子弄脏了,我还要洗,耽误生意,你得赔我一点钱。”听到的哥这么说,郑先生倒也通情达理,“这样吧,我再给你5块钱,就当清洗坐垫的费用吧。”没想到,的哥很不满意,“5块钱就行了?至少要给我50块才行!”

对于的哥的这一要求,郑先生当然不肯答应,于是的哥报了警。警察来到现场后,的哥不但坚持让郑先生赔50元钱,还说自己“碰到了晦气”,郑先生应该买来红绸子,挂在自己的车头、车门把手上。随即警察将双方送往了附近派出所做进一步调解。最终,郑先生赔了的哥20元钱,的哥也放弃了让郑先生买红绸的无理要求。(于先生爆料奖80元)

# 一上车就有人让座 身着韩服被误认为是孕妇

前天下午,南京市民周小姐遇到了一件让她啼笑皆非的事情,自己身穿了一件韩版连衣裙,在公交车5路车上竟然被当成孕妇,两名乘客同时让座。

昨天记者见到了这位20多岁的周小姐,她的身材略胖,身上一件小碎花的连衣裙果然与普通的裙装不同,与朝鲜民族服装有相似之处,没有腰身,胸部以下均是裙摆,宽宽大大的。周小姐说,她很喜欢看韩剧,喜欢戴韩国发卡,也喜欢穿韩式的衣服,不过韩式的连衣裙都是这样没有腰身的,而很多中国人,特别是老年人就不太理解,经常误认为是宽松的孕妇装。

# 只因一句“不讲公德” 老夫妇遭邻居一顿毒打

“是谁这么不讲公德啊?”前天晚上,家住南京能仁里小区的翁先生夫妇发现,整修一新的小区楼下抛洒了厚厚一层沙子,就随口说了这么一句。没想到,因为这句话,夫妇俩不但头被肇事者用砖头砸破,甚至连背上和手指也被咬伤。

前晚7点左右,翁先生夫妇散步回来,看见小区12幢楼下的一堆沙子,被人抛洒得到处都是,甚至连马路上也有厚厚一层。“万一有人滑倒怎么办?老伴就说了一句‘是谁这么不讲公德啊!’”让翁先生夫妇没想到的是,这句话惹恼了抛洒沙子的邻居张某。张某冲过来,嘴里不停地骂着。

争执中,张某的丈夫出来了。“她就更来劲了,一把揪住我老伴的头发,又打又骂。”躺在床上的翁先生越说越气愤,“一下子把我老伴揪倒了,我上前来,她丈夫一看,冲上来对我就是一顿拳打脚踢。”拉扯中,张某拿起地上的砖头,把翁先生老伴砸得头破血流。“她又一口咬到我老伴的肩膀上,我头上也被她砸个洞,手指也被她咬伤。”翁先生说,幸亏有热心居民上前劝解,并拨打电话报警。“要不然,夫妇俩连命都没了。”

110民警赶到现场后,血流满面的翁先生夫妇才被送往医院,翁先生头部缝了6针,老伴头部缝了7针。

在翁家人的指引下,记者在事发现场看到,地上仍留有一大摊血迹。“沙子又没碍她家什么事情,干嘛把沙子抛洒得到处都是。”小区居民纷纷指责张某,“大家都是邻居,我说其他的也不好,你问就知道了,她在这很有名的。”随后记者找到张某,试图了解当时的情景,没想到,记者一句话还没说完,对方嘟囔一句“记者来干什么事”,随后就“砰”的一声把门关上。

目前警方正在处理此事。

# 怀抱女婴 被撞进车肚里

快报讯(见习记者陆鸣)昨天下午3点左右,南京市长白街马府新村门口,一辆出租车突然越过路中双黄线,径直朝马路另一侧的路牙冲去。3名正在路边行走的妇女躲闪不及,相继被撞倒,其中一名年轻妈妈怀抱一个只有4个月大的小女孩。出租车撞人后,又撞向停在行人身后的两辆轿车,一辆白色普桑和一辆黑色尼桑轿车车头均被撞坏。事发后,伤者被送往附近八一医院救治。

记者在医院急诊室看到,4名伤者中,一名50来岁的妇女伤势最重,头部缠着绷带,处于昏迷状态,正在抢救室接受抢救。另三名伤者为一家人,年轻的妈妈、4个月大的小女孩和小女孩的外婆。她们三人前一天刚刚从淮安老家来南京走亲戚,没想到刚出来逛街就遭遇不测。小女孩的妈妈称,她怀抱女儿被撞倒后,又被出租车顶入停靠在路边的白色普桑车车肚下,母女二人是被众人从车肚底下拉出来的,腿部诊断为骨折,所幸孩子并无大碍。

肇事出租车驾驶员称,他是为了避让前方一辆轿车,才急打方向冲向路牙的。目前,事故正在调查中。(周先生爆料奖60元)

# 朋友聚会 喝得口吐白沫

快报讯(记者孙玉春)前晚10点钟,七八名男子在南京湖北路某川菜馆聚会用餐,一名男子喝了一些白酒后突然口吐白沫栽倒在地。

前晚记者赶到现场时,110民警已赶到现场处理。用餐的陈先生说,他们都是外地人,这次正好有事到南京来,好朋友碰头自然格外开心,就到了这里叙旧。他们要了4瓶“五粮春”45度白酒,前面三瓶都已喝掉了,第四瓶只有其中一个朋友先喝,喝到了不到三分之一,这个朋友突然咕咚栽倒在地,口吐白沫不省人事。朋友们连忙将他送往医院抢救。目前,事情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(陈先生爆料奖60元)

# 溧水近百学生食物中毒

## 大部分学生前天在食堂就餐,卫生、教育等部门已展开调查

昨天早晨6点多钟,南京溧水县第三中学大批学生突然出现呕吐、腹泻等症状,被集体送到县人民医院和中医院急救。经初步调查,这起事故是一起食物中毒事件,发生症状的大部分学生都曾于前天在学校食堂就餐。据记者现场统计,到医院治疗的学生有120人左右。而最终相关方面认定的中毒人数为84人。



输液室里挤满了学生

### 偌大输液室人满为患

昨天上午7点50分,记者赶到溧水县人民医院,一进医院急诊二楼输液室,记者眼前一副忙乱景象,偌大的输液室座无虚席,几乎全是在输液的学生,护士正忙着换输液药水。在拥挤的输液室里挤了很多学生家长,个个神情焦急。

记者向一名正在输液的中学生了解情况,他看样子十七八岁,是溧水三中的住校高中生。他说,前天中午和晚上都是在学校食堂吃的,昨天凌晨三四点开始出现腹痛腹泻,大家排着队上厕所,每个宿舍都有好几个人有反应,直到早晨6点多,他们才被救护车接到医院进行救治。

### 医院迅速启动应急机制

记者了解到,学生们被送到医院时,医院里只有少量的值班医生,随着就诊学生人数不断增加,医院方面紧急打电话找来医生护士,启动应急机制。由于后来人数过多,部分学生又被转到了县中医院治疗。

在中医院,记者看到了两名情况比较严重的女生,

其中一名高一陶姓女生的家长说,孩子是走读的,但是前天中午和晚上都是在学校里吃的,昨天一大早到了学校就开始不舒服,后来发高烧到38.9℃,呕吐不止。另外一个女孩也是畏寒,盖着厚被子仍瑟瑟发抖。

据溧水县人民医院的一位护士长称,在该院治疗的学生估计超过100人,其中几名严重的已经住院。

### “吃了食堂饭菜出现腹泻”

记者现场接触了近200个学生,都反映是在食堂吃的饭菜。一个高一(12)班的男同学说,前天中午在食堂吃的是海带、马铃薯和红烧肉,晚上吃的是鸡腿、马铃薯和冬瓜。“起初我还以为是自己的肠胃不好,后来看到这么多人上医院,才知道是中毒了!”

前天是星期六,据一个高二(13)班的男生称,他们学校周末很少放假,全校估计有近千人住校。由于学校就餐人数众多,因此设置了两个食堂,而据学生反映,此次中毒的学生都是在二食堂吃的饭,该食堂之前一直都是被人承包经营。

在医院里,记者看到了

不少老师在配合医护人员照料学生。一位男老师对记者说,学校老师凌晨5点钟就闻讯赶到学校处理此事,见到情况紧急,随即向公安、卫生等部门通报了此事。

### 初步认定 84 人食物中毒

溧水县卫生监督所的吴所长表示,目前属于食物中毒可以肯定,经过初步检验,已经排除了化学物质如毒鼠强、亚硝酸盐中毒的可能性,而是细菌中毒。为了进一步调查,卫生监督所已对溧水三中第二食堂予以封存。

吴所长表示,中毒人数很多这一点毋庸置疑,但是由于食物中毒的界定需结合本人的病史、有没有吃过可能引发中毒的食物等来判断,甚至要区别一些因为“心源性”反应而产生的癔症,因此中毒人数还不好说。事发后,南京市卫生局和教育局的领导也赶到溧水现场处理此事。昨晚记者从溧水县委宣传部了解到,目前初步认定84人出现腹痛腹泻症状,经过治疗已有77人返校,另外7名学生在医院观察。

快报记者 孙玉春 文/摄